

成都前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600733

2014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长	杨晓斌	因公未出席会议	朱霆

三、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四、 公司负责人杨晓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霆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小平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七、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	5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6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8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4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9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21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2
第九节	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23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86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本公司、前锋股份	指	成都前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新泰克	指	四川新泰克数字设备有限责任公司，公司直接控股股东
首创资产	指	北京首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公司间接控股股东
重庆昊华	指	重庆昊华置业有限公司
四川首汇	指	四川首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章程》	指	《成都前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成都前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名称简称	前锋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ChengDu QianFeng Electronic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QFE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杨晓斌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邓红光
联系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人民南路四段 1 号
电话	028-86316709、028-86316733-8882
传真	028-86316767
电子信箱	denghongguang@sina.com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人民南路四段 1 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610041
公司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人民南路四段 1 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610041
电子信箱	denghongguang@sina.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S 前锋	600733	S*ST 前锋股份

六、 公司报告期内的注册变更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注册情况未变更。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7,023,471.78	102,660,380.33	102,660,380.33	-93.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74,591.44	23,234,316.71	23,348,124.07	-69.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743,536.54	8,374,532.67	8,488,340.03	-144.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536,245.14	-15,328,670.43	-15,328,670.43	-79.6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01,838,179.02	294,863,587.58	294,053,273.46	2.37
总资产	501,624,441.39	511,416,974.94	511,416,974.94	-1.91

说明：本报告期，公司处于前期项目尾盘销售阶段，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大幅减少，因此导致营业收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等指标与上年同期相比均大幅下降。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5299	0.117591	0.1182	-69.9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5299	0.117591	0.1182	-69.9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8946	0.042384	0.0430	-144.7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377	9.0732	9.1528	减少6.7355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547	3.2703	3.3275	减少4.5250个百分点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927,798.98	报告期转让固定资产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99,382.3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99,848.09	
所得税影响额	89,863.28	
合计	10,718,127.98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 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为实现公司发展战略，公司以“推进和盘活项目和资产、寻求和落实投资机会、规范和健全内控制度”为目标，紧跟国内房地产市场发展趋势，紧密结合公司现状，积极调整经营思路、大力深化改革，稳步推进公司各项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活动回顾：

1、开拓进取，推进公司房地产项目的开发和销售

(1) 房地产项目情况

① 报告期内房地产项目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位置	状态	占地面积 (m ²)	总建筑面积 (m ²)	剩余可售面积 (m ²)	在建总面积 (m ²)	新开工面积 (m ²)	竣工面积 (m ²)
1	首汇观筑	成都成华区	竣工	7,146.64	41,339.66	6,775.50	0	0	0
2	首创·十方界	重庆市渝北区	竣工	81,157.20	205,388.89	5,391.84	0	0	0

② 2013 年度房地产项目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位置	状态	占地面积 (m ²)	总建筑面积 (m ²)	剩余可售面积 (m ²)	在建总面积 (m ²)	新开工面积 (m ²)	竣工面积 (m ²)
1	首汇观筑	成都成华区	竣工	7,146.64	41,339.66	6,775.50	0	0	0
2	首创·十方界	重庆市渝北区	竣工	81,157.20	205,388.89	6465.48	0	0	0

(2) 房地产销售情况

① 报告期内销售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种类	项目地区	已售或已预售建筑面积 (m ²)	每平方米平均售价 (元)	金额 (元)
1	首创·十方界	车位	重庆市渝北区	1,073.64	5,566.07	5,975,960.00

② 2013 年度销售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种类	项目地区	已售或已预售建筑面积 (m ²)	每平方米平均售价 (元)	金额 (元)
1	首创·十方界	住宅	重庆市渝北区	1,368.61	5,750.59	7,870,315.00
2	首创·十方界	商业	重庆市渝北区	1,163.25	14,909.50	17,343,476.00
3	首创·十方界	车位	重庆市渝北区	3,473.52	3,211.49	11,155,160.00

成都前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报告

4	首汇观筑	商铺	成都市成华区	2,283.66	18,218.86	41,605,681.70
5	首汇观筑	写字楼	成都市成华区	8,428.45	5,349.94	45,091,706.78
6	首汇观筑	住宅	成都市成华区	2,045.48	7,650.12	15,648,180.00

(3) 房地产出租情况

① 报告期内出租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种类	项目所在地区	已出租建筑面积 (m ²)	出租率 (%)	租金收入 (元)	每平方米平均基本租金 (元/月)
1	数码大厦 25F 出租	写字楼	成都市武侯区	439.14	47.83	36,701.78	50.76
2	首创·十方界	车位	重庆市渝北区	120.85	2.40	7,040.00	9.71

② 2013 年度出租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种类	项目所在地区	已出租建筑面积 (m ²)	出租率 (%)	租金收入 (元)	每平方米平均基本租金 (元/月)
1	数码大厦 25F 出租	写字楼	成都市武侯区	525.22	57.20	317,406.34	50.36
2	首创·十方界	车位	重庆市渝北区	801.68	12.40	93,400.00	9.71

(4) 公司项目资金主要来源于自有资金，本报告期没有财务融资情况发生，2013 年度也没有财务融资情况发生。

(5) 其他情况：

① 本报告期公司没有重大减值计提项目。

② 子公司重庆昊华位于重庆九龙坡区西彭工业园区 A 区 36-1/02、A37-1/02、A40-4/02 地块，面积 67855 平方米，规划用途为二类居住用地，容积率 1.74。2013 年重庆昊华向政府有关部门申报西彭项目规划方案时，被告知环评存在问题，该项目环评无法通过，重庆昊华编制的西彭项目开发计划被迫暂时搁置。经公司和重庆昊华与各政府部门协调，在报告期内，西彭项目环评问题已妥善解决。重庆昊华已取得重庆市九龙坡区环境保护局颁发的《重庆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准书》、重庆市规划局颁发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西彭项目预计将于 2014 年 9 月开工，总投资约 5.9 亿元，一期将于 2015 年 12 月交房，二期将于 2016 年 12 月交房。

2、盘活资产，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公司在严格控制市场风险的前提下，积极开拓多种投资渠道，丰富投资思路及观念。报告期内，公司以自有资金在北京投资购买部分房产及投资购买银行短期保本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

3、加强内控管理、完善制度建设，努力提高规范管理水平

公司继续加强内部控制建设，进一步改进与完善内部控制体系，不断细化公司各项内控制度，制定合理可行的定量、定性指标，加大奖惩力度，通过严格考核使公司的管理要求落到实处，提升公司管理

效率。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023,471.78 元，同比下降 93.16%；实现利润总额 6,509,885.89 元，同比下降 78.0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74,591.44 元，同比下降 69.98%；每股收益 0.035 元。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减率（%）
营业收入	7,023,471.78	102,660,380.33	-93.16
营业成本	3,341,821.83	71,541,552.11	-95.33
销售费用	777,299.35	2,823,659.24	-72.47
管理费用	5,850,847.82	6,575,412.22	-11.02
财务费用	-2,159,519.78	-1,188,489.17	-81.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536,245.14	-15,328,670.43	-79.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488,965.10	17,302,312.50	-455.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	0	0
研发支出	0	0	0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本期处于前期项目尾盘销售阶段，收入较上年同期大幅减少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房地产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对应的营业成本下降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公司房地产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对应的销售费用下降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管理费用下降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存款利息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购买商品及支付的税费较上年同期增加，现金流出较上年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购买投资性房产、办公楼及银行理财产品等投资性支出增加所致。

2、 其它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93.16%；利润总额同比下降 78.07%，原因是公司在本报告期内房地产销售以存量房主为主，销售收入同比大幅下降。本期利润主要来源于公司转让位于成都市武侯区人民南路四段 1 号时代数码大厦 25 楼整层（共 17 套房屋、1807.10 平方米）房产收入。

（2） 公司前期各类融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实施进度分析说明

公司与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进行资产置换、以新增股份吸收合并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资产重组暨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已报证监会审批。截止本报告披露时，公司本次资产重组暨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未变化。

（3） 经营计划进展说明

公司计划 2014 年实现营业总收入约 3200 万元，处置资产形成营业外收入约 1900 万元，营业成本及费用支出约 3800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年初工作计划组织开展各项工作，实现营业收入 702.35 万

元，营业外净收入 1094.31 万元，成本及费用 781.04 万元，与经营目标有较大差距。

面对公司目前的严峻形势，公司在下半年继续推进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的同时，将继续深化内部管理、加强成本与费用控制，确保重庆吴华西彭项目按期开工建设、努力做好首汇观筑的车库及重庆吴华存量房产的销售、积极帮助四川首汇获取土地储备，力争实现全年经营目标。

(二) 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房地产销售	6,979,730.00	3,331,626.63	52.27	-93.18	-95.33	21.98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重庆市	6,986,770.00	不适用
四川省	0	不适用

(三) 核心竞争力分析

- 1、公司经过几年来的房地产开发，公司积聚了较多的专业人才和较丰富的房地产开发经验；
- 2、公司现金充沛，具备良好的项目投资能力。
- 3、通过多年的规范运作，目前公司已形成了较好的运行机制，公司管理规范，各项制度健全并能够得到贯彻执行；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非金融类公司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委托理财产品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合作方名称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预计收益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是否关联交易	是否涉诉	资金来源并说明是否为募集资金
南充市商业银行	保本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	4,500	2014年06月17日	2014年12月15日	固定收益	110.96	是	否	否	自有资金、非募集资金
合计	/	4,500	/	/	/	110.96	/	/	/	/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元)						0				

说明：公司于 2013 年 8 月 15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 千万元的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财务负责人具体实施本次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事宜。由公司财务资金部提出方案、公司财务总监审核、然后由公司财务负责人审批。该授权自公司董事会批准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3 年 8 月 17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临 2013-022 号）。根据上述决议，公司于 2014 年 6 月 17 日使用自有资金 4500 万元购买了南充市商业银行“熊猫理财”稳利系列 C 计划理财产品。公司本次出资 4500 万元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总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净资产的 15.30%。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4 年 6 月 19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刊登的临 2014-017 号《成都前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公司对该银行理财产品相关风险进行了检查，截止本报告披露时，南充市商业银行对该产品的管理符合认购协议相关规定，运作管理正常。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累计购买银行理财产品金额为 4500 万元，余额为 4500 万元。

(2) 委托贷款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委托贷款事项。

2、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控股比例 (%)	2014 年 6 月 30 日 总资产	2014 年 6 月 30 日净资 产	2014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2014 年 1-6 月 营业利润	2014 年 1-6 月 净利润
北京标准先锋商贸有限公司	4000	法律、法规允许的	80	258,851,770.60	157,141,275.30	0	-3,536,085.42	-4,009,924.67
四川首创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1000	公路工程机械设备等	51	1,616,737.96	1,390,805.28	0	-11,048.24	-11,048.24
北京先达先锋咨询有限公司	100	法律、法规允许的	84	164,718,202.27	144,752,478.04	0	1,369,852.34	1,369,852.34
重庆昊华置业有限公司	1000	房地产综合开发等	70	283,666,693.80	139,470,637.53	6,986,770.00	583,955.11	59,626.43
四川首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000	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100	125,364,966.85	90,268,693.45	0	839,370.23	839,370.23
香港（前锋）商贸有限公司	10 万美元	产品和技术有关的进出口业务	95	0	0	0	0	0

注：香港（前锋）商贸有限公司的资产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无负债，故资产总额、负债总额与净资产均为零。

3、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二、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报告期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报告期内，没有进行利润分配，也没有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 其他披露事项

(一)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 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质疑事项。

二、 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三、 资产交易、企业合并事项

(一) 公司收购、出售资产和企业合并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变化的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p>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17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授权经营班子办理出售公司房产的议案》。按照董事会的授权,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22 日与自然人吴炜靖签署了《房屋买卖合同》,公司将位于成都市武侯区人民南路四段 1 号时代数码大厦 25 楼整层共 17 套房屋,1807.10 平方米(以产权证为准)全部出售给自然人吴炜靖,出售价格为 1,987.81 万元。</p> <p>公司已按照合同约定按期收到全部房屋转让款,截止本报告披露日,房屋产权变更手续已完成。</p>	<p>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21 日和 2014 年 1 月 24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刊登的临 2014-00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和临 2014-004《关于授权经营班子办理出售公司房产的后续公告》。</p>
<p>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17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在成都购买办公用房产的议案》。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成都蜀都银泰置业有限责任公司开发的蜀都中心(二期)1 号楼 3 单元 16 层的 1601、1602、1603、1604、1605、1606 六套房产作为公司新的办公场地,建筑面积 1,431.37 平方米,每平方米均价 9,820 元,总价款 14,056,053.40 元。</p> <p>公司已支付了全部购房款。按照合同约定,2014 年 6 月底公司已按期收房。房屋产权手续正在办理之中。</p>	<p>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21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刊登的临 2014-00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和临 2014-002《关于在成都购买办公用房产的公告》。</p>
<p>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29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四川首汇于 2014 年 4 月 28 日与四川绿色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增资协议》,由四川绿色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单方以现金方式出资 2420 万元对四川首汇进行增资。四川首汇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原注册资本 3000 万元,本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本次增资后,四川首汇的注册资本由 3000 万元增资至 3750 万元。</p> <p>四川首汇已收到四川绿色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全部投资款,目前正在办理工商变更手续。</p>	<p>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30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刊登的临 2014-015《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p>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情况

1、 收购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交易对方或最终控制方	被收购资产	购买日	资产收购价格	自收购日起至报告期末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注 1）	自本年初至本期末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适用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是否为关联交易（如是，说明定价原则）	资产收购定价原则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关联关系
盛捷 FG 私人有限公司	北京朝阳区福景苑涉外公寓的 606、705、712 三套房产	2013 年 12 月 25 日	24,154,337.00	0	0	否	协商定价	是		0	无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公司二〇一三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以均价不超过每平方米 4.5 万元（不含税费），使用不超过 1.2 亿元自有资金购买盛捷 FG 私人有限公司所有的北京朝阳区福景苑涉外公寓的部分房产。

2013 年 12 月 25 日，公司与盛捷 FG 私人有限公司签订了 3 套存量房屋买卖合同，总面积 537.50 平方米，合同总价 24,154,337.00 元，每平方米均价 44,938.30 元。

公司已支付了全部购房款。截止本报告披露日，上述房产已办理完过户手续，公司已取得房屋所有权证。

2、 资产置换情况

本公司于 2007 年 1 月 23 日召开五届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资产重组与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将与公司资产置换、新增股份吸收合并首创证券、非流通股缩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同时进行。通过注入优质资产，以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和非流通股缩股作为对价安排。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以拥有的首创证券 11.6337% 的股权及现金 6117.79 万元置换公司全部资产及负债，同时首创集团以所得的本公司全部置出资产和负债为对价收购四川新泰克所持有的本公司的 8,127 万股股份，本公司置出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人员由四川新泰克承接。在资产置换后，本公司以新增股份的方式向首创证券股东置换取得剩余 88.3663% 的首创证券股权，吸收合并首创证券。公司非流通股东按 1:0.6 比例缩股，公司以公积金向吸收合并及缩股后全体股东 10 转增 6.8 股。

公司于 2007 年 1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进行了披露。

公司二〇〇七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的形式批准了公司与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进行资产置换、以新增股份吸收合并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重组方案。公司本次资产重组暨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未变化。

3、 企业合并情况

经公司 2007 年 1 月 23 日召开的五届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与首创证券签署了《吸收合并协议书》（具体内容详见本节三(二)2、资产置换情况），公司将新增股份吸收合并首创证券。本次吸收合并首创证券将与公司资产重组与股权分置改革同时进行。公司本次资产重组暨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未变化。

公司于 2007 年 1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进行了披露。

四、 公司股权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 不适用

五、 重大关联交易

(一)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冯会荣	控股子公司股东	2,221,385.46	0	2,221,385.46	0	0	0
河北海伟交通设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股东	62,900.00	0	62,900.00	0	0	0
四川新泰克数字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	0	0	0	32,597.20	-32,597.20	0
北京鑫艾维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关键管理人员	0	0	0	101,375.07	0	101,375.07
浙江协信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0	0	0	38.00	0	38.00
报告期内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发生额（元）		32,597.20					
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余额（元）		0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1)其他应收款系控股子公司四川首创交通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冯会荣和河北海伟交通设施有限公司以前年度在四川首创交通科技有限公司的借款。公司已采取各种措施进行催收。 (2)其他应付款系四川新泰克数字设备有限责任公司和北京鑫艾维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以前年度与本公司的经营性往来款。					
关联债权债务清偿情况		本期公司向四川新泰克数字设备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 32,597.20 元是用于偿还债务。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上述关联债权债务主要系子公司四川首创交通科技有限公司的其他股东借款形成，因账龄时间较长，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故对公司本期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没有影响。					

六、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 2003〔56〕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的规定和要求，对公司 2014 年半年度对外担保情况作如下专项说明：

1、公司没有为公司股东、股东的控股子公司、股东附属企业、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

2、截止 2014 年 6 月 30 日，除子公司四川首汇及重庆昊华为购买房产的按揭贷款客户申请的银行贷款提供了阶段性担保有部分尚未解除外，本公司没有其他对外担保。

截止 2014 年 6 月 30 日，四川首汇在中国建设银行成都八支行为购买房产按揭借款客户提供贷款担保余额为 247,907.69 元；重庆昊华在兴业银行重庆高新支行的担保责任保证金期末余额为 5,663.75 元，在兴业银行重庆渝北支行的担保保证金期末余额为 82,602.33 元。上述担保将于银行取得购房借款人以《房屋所有权证》办妥抵押手续终止。

本公司对“重庆昊华和四川首汇对开发项目的阶段性担保风险状况”进行了自查，目前仅有上述个别按揭贷款客户的房产由于特殊原因未办理产权尚未解除担保责任，公司正在积极协调解决，预计不会对公司形成担保风险。

(三) 其他重大合同或交易

本报告期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或交易。

七、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不适用

八、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仍聘任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的审计机构。

九、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十、 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证监会、上交所有关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公司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层权责明确、各司其职；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积极发挥其科学性与专业性；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独立运作。公司严格履行公司信息披露义务，重视投资者关系。上半年，公司召开股东大会1次、董事会4次和监事会4次。公司在股东与股东大会、控股股东与公司的关系、董事与董事会、监

事与监事会、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内幕知情人管理等主要治理方面均符合监管部门有关文件的要求，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上交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的相关规定，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对《公司章程》中与利润分配政策有关的内容进行了修订，强化了公司回报股东意识，增强了公司现金分红透明度。

十一、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一) 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昊华在开发重庆“首创·十方界”项目时，因开发资金不足，向公司借部分开发资金，累计 6,782 万元；2011 年该项目开发完毕，但因新开发项目等所需资金量较大，该款继续作为重庆昊华新项目的开发借款。2014 年 7 月经公司与重庆昊华确认，截止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向重庆昊华出借资金总额 68,463,626.40 元，应收利息合计 10,392,044.50 元，其中：2013 年度利息 4,098,232.69 元，2012 年度利息 4,261,537.52 元。

由于上述资金利息金额相对较大，对公司母公司会计报表的影响较大，且涉及 2012 年、2013 年度，故在编制 2014 年中期报告时对该项借款计提利息，按照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了追溯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4 年 8 月 23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刊登的 2014-021 号《成都前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121,986,000	61.74						121,986,000	61.74
1、发起人股份									
其中：									
国家持有股份									
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境外法人持有股份									
其他									
2、募集法人股份	121,986,000	61.74						121,986,000	61.74
3、内部职工股									
4、优先股或其他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75,600,000	38.26						75,600,000	38.26
1、人民币普通股	75,600,000	38.26						75,600,000	38.2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97,586,000	100						197,586,000	100

二、股东情况

(一)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3,988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股份类别	持有非流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四川新泰克数字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1.13	81,270,000	0	未流通	81,270,000	无
四川青方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未知	4.24	8,370,000	0	未流通	8,370,000	未知
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未知	2.05	4,050,000	0	未流通	4,050,000	未知

成都龙泉金丰租赁服务中心	未知	1.71	3,380,000	0	未流通	3,380,000	未知
上海维贵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未知	1.71	3,370,000	0	未流通	3,370,000	未知
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未知	1.43	2,835,000	0	未流通	2,835,000	未知
成都城市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未知	1.36	2,700,000	0	未流通	2,700,000	未知
昆明金汁工贸有限公司	未知	0.68	1,350,000	0	未流通	1,350,000	未知
深圳市沙河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未知	0.68	1,350,000	0	未流通	1,350,000	未知
成都前锋电子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未知	0.45	896,400	0	未流通	896,400	未知
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王纓		831,088			人民币普通股		831,088
郜钰淇		818,873			人民币普通股		818,873
胡建春		606,800			人民币普通股		606,800
杨得海		582,500			人民币普通股		582,500
刘海蓝		500,039			人民币普通股		500,039
叶卓强		450,502			人民币普通股		450,502
赵学文		427,000			人民币普通股		427,000
薛耀兴		426,087			人民币普通股		426,087
李月芬		368,990			人民币普通股		368,990
张树天		353,110			人民币普通股		353,11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为四川新泰克数字设备有限责任公司，该公司系本公司第一大股东，与本公司上述其余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p> <p>除四川新泰克外，本公司未知其余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人关系。</p>					

三、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优先股事项。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持股变动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未发生变化。

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变动。

第九节 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一、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4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成都前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编号	期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8,292,036.77	287,317,075.46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15,208,208.00	9,680,078.00
应收保费			
应收利息			2,726,900.01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507,346.28	2,312,157.21
存货		195,956,899.79	182,596,813.15
其他流动资产		45,066,706.31	302,454.14
流动资产合计		457,031,197.15	484,935,477.97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24,842,447.33	
固定资产		1,271,175.95	7,937,687.47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6,058.27	8,373.2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463,562.69	18,535,436.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593,244.24	26,481,496.97
资产总计		501,624,441.39	511,416,974.94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4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成都前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编号	期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7,596,244.73	27,258,519.22
预收款项		959,974.45	3,573,068.23
应付职工薪酬		1,066,083.71	1,631,480.71
应交税费		15,767,360.63	26,753,931.09
应付利息			
其他应付款		89,725,433.57	82,275,104.56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25,115,097.09	141,492,103.8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720,034.37	320,642.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20,034.37	320,642.00
负债合计		125,835,131.46	141,812,745.81
股东权益：			
股本		197,586,000.00	197,586,000.00
资本公积		72,572,608.69	72,572,608.69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3,482,729.00	3,482,729.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8,196,841.33	21,222,249.8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301,838,179.02	294,863,587.58
少数股东权益		73,951,130.91	74,740,641.55
股东权益合计		375,789,309.93	369,604,229.1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501,624,441.39	511,416,974.94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14 年 1—6 月

编制单位：成都前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编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营业总收入		7,023,471.78	102,660,380.33
其中：营业收入		7,023,471.78	102,660,380.33
利息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042,002.50	87,818,739.49
其中：营业成本		3,341,821.83	71,541,552.11
营业税金及附加		2,686,130.74	8,187,916.06
销售费用		777,299.35	2,823,659.24
管理费用		5,850,847.82	6,575,412.22
财务费用		-2,159,519.78	-1,188,489.17
资产减值损失		545,422.54	-121,310.9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18,530.72	14,841,640.84
加：营业外收入		10,943,136.78	14,881,711.01
减：营业外支出		414,720.17	32,337.1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509,885.89	29,691,014.75
减：所得税费用		324,805.09	7,523,885.1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85,080.80	22,167,129.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974,591.44	23,234,316.71
少数股东损益		-789,510.64	-1,067,187.12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35	0.11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35	0.118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		6,185,080.80	22,167,129.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		6,974,591.44	23,234,316.71
少数股东综合收益		-789,510.64	-1,067,187.12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4 年 1—6 月

编制单位：成都前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编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410,378.00	23,084,301.6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864,590.81	4,098,300.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274,968.81	27,182,602.5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666,020.32	10,047,514.2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43,356.26	8,982,766.4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170,660.33	14,721,211.7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31,177.04	8,759,780.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811,213.95	42,511,272.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536,245.14	-15,328,670.4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433,066.98	17,302,312.5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433,066.98	17,302,312.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9,671,127.0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250,905.0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922,032.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488,965.10	17,302,312.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9,025,210.24	1,973,642.0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7,228,980.93	297,748,728.5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8,203,770.69	299,722,370.62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成都前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报告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4 年 1—6 月

编制单位：成都前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数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97,586,000.00	72,572,608.69			3,482,729.00		21,222,249.89	294,863,587.58	74,740,641.55	369,604,229.13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97,586,000.00	72,572,608.69			3,482,729.00		21,222,249.89	294,863,587.58	74,740,641.55	369,604,229.1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974,591.44	6,974,591.44	-789,510.64	6,185,080.80
（一）净利润							6,974,591.44	6,974,591.44	-789,510.64	6,185,080.80
（二）其他综合收益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其他										
上述（一）、（二）小计							6,974,591.44	6,974,591.44	-789,510.64	6,185,080.80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97,586,000.00	72,572,608.69			3,482,729.00		28,196,841.33	301,838,179.02	73,951,130.91	375,789,309.93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4 年 1—6 月

编制单位：成都前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同期数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	上年年末余额	197,586,000.00	72,572,608.69			3,482,729.00		-29,182,090.84	244,459,246.85	60,837,216.18	305,296,463.03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	本年年初余额	197,586,000.00	72,572,608.69			3,482,729.00		-29,182,090.84	244,459,246.85	60,837,216.18	305,296,463.03
三、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234,316.71	23,234,316.71	-1,067,187.12	22,167,129.59
（一）	净利润							23,234,316.71	23,234,316.71	-1,067,187.12	22,167,129.59
（二）	其他综合收益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上述（一）、（二）小计							23,234,316.71	23,234,316.71	-1,067,187.12	22,167,129.59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	本年年末余额	197,586,000.00	72,572,608.69			3,482,729.00		-5,947,774.13	267,693,563.56	59,770,029.06	327,463,592.62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4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成都前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编号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1,385.09	11,978,351.27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15,158,525.00	9,661,735.00
应收保费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8,924,787.85	136,465,266.89
存货			
其他流动资产		45,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139,294,697.94	158,105,353.1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9,120,577.71	109,120,577.71
投资性房地产		24,842,447.33	
固定资产		1,104,577.52	7,752,146.77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400.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5,073,002.56	116,872,724.48
资产总计		274,367,700.50	274,978,077.64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14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成都前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编号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67,653.78	367,653.78
预收款项		106,659.87	121,143.65
应付职工薪酬		377,928.55	386,902.77
应交税费		5,813,906.50	6,986,634.35
应付利息			
其他应付款		209,748,533.14	216,994,733.43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16,414,681.84	224,857,067.9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320,642.00	320,642.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0,642.00	320,642.00
负债合计		216,735,323.84	225,177,709.98
股东权益：			
股本		197,586,000.00	197,586,000.00
资本公积		86,191,057.61	90,441,962.69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3,482,729.00	3,482,729.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29,627,409.95	-241,710,324.0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57,632,376.66	49,800,367.66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57,632,376.66	49,800,367.6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74,367,700.50	274,978,077.64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2014 年 1—6 月

编制单位：成都前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编号	本年数	上年数
一、营业总收入		2,068,976.07	2,256,324.62
其中：营业收入		2,068,976.07	2,256,324.62
利息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13,870.97	2,978,590.24
其中：营业成本		4,394.24	125,725.58
营业税金及附加		465,004.26	126,492.02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3,481,703.07	2,249,897.19
财务费用		-8,784.33	-32,718.77
资产减值损失		-3,028,446.27	509,194.2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55,105.10	-722,265.62
加：营业外收入		10,943,136.78	14,881,711.01
减：营业外支出		15,327.8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082,914.08	14,159,445.39
减：所得税费用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082,914.08	14,159,445.39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		12,082,914.08	14,159,445.39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4 年 1—6 月

编制单位：成都前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编号	本年数	上年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218.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5,229,777.37	23,184,342.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251,995.37	23,184,342.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89,045.55	467,960.3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84,979.29	881,728.2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969,731.61	38,689,029.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543,756.45	40,038,718.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708,238.92	-16,854,375.7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433,066.98	17,302,312.5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433,066.98	17,302,312.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9,657,367.0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250,905.0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908,272.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475,205.10	17,302,312.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766,966.18	447,936.7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978,351.27	13,493,049.1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1,385.09	13,940,985.88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4 年 1—6 月

编制单位：成都前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数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97,586,000.00	90,441,962.69			3,482,729.00		-241,710,324.03	49,800,367.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97,586,000.00	90,441,962.69			3,482,729.00		-241,710,324.03	49,800,367.6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250,905.08					12,082,914.08	7,832,009.00
（一）净利润							12,082,914.08	12,082,914.08
（二）其他综合收益		-4,250,905.08						-4,250,905.08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其他		-4,250,905.08						-4,250,905.08
上述（一）、（二）小计		-4,250,905.08					12,082,914.08	7,832,009.00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197,586,000.00	86,191,057.61			3,482,729.00		-229,627,409.95	57,632,376.66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4 年 1—6 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成都前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上年数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97,586,000.00	90,441,962.69			3,482,729.00		-215,658,978.15	75,851,713.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97,586,000.00	90,441,962.69			3,482,729.00		-215,658,978.15	75,851,713.5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159,445.39	14,159,445.39
（一）净利润							14,159,445.39	14,159,445.39
（二）其他综合收益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其他								
上述（一）、（二）小计							14,159,445.39	14,159,445.3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197,586,000.00	90,441,962.69			3,482,729.00		-201,499,532.76	90,011,158.93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二、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成都前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始建于 1992 年，由原国营前锋无线电仪器厂即国营七六六厂改组设立。1996 年 7 月经证监会批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网发行社会公众股 1200 万股，另有 800 万股内部职工股占用上市额度，并于 1996 年 8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正式挂牌上市交易，上市时本公司股本 7,318 万元。

1996 年 11 月，根据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按总股本 7,318 万股计算，用税后利润按每 10 股送 3 股红利、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2 股，本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10,977 万元。

1999 年 4 月 28 日经股东大会通过，按 1998 年末总股本 10,977 万股计算，用 1998 年累计可供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5 股，用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3 股，至此，本公司变更后的股本为 19,758.60 万股。

1999 年 8 月 16 日内部职工股上市交易，上市流通股由 27.33%增至 38.26%，股本结构为：国家拥有股份 3,627.00 万股，占总股本的 18.36%；法人股 8,571.60 万股，占总股本的 43.38%；上市流通股 7,560.00 万股，占总股本的 38.26%。

2006 年 12 月 19 日，四川新泰克数字设备有限责任公司以 7800 万元的价格竞买了成都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公司持有本公司的 3,627.00 万股股权，并于 2007 年 1 月 11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权过户手续。此次转让完成后，四川新泰克数字设备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本公司 8,127.00 万股，所持股份占总股本的 41.13%，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至此，本公司股本总额不变，仍为 19,758.60 万股。其股权结构为：法人股 12,198.60 万股，占总股本的 61.74%；上市流通股 7,560.00 万股，占总股本的 38.26%。

主要经营范围：电子、通信、计算机、光机电一体化技术的开发、研制、技术服务及咨询；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生产、销售电子产品、通信设备、机电设备、仪器仪表、计算机及配件；项目开发、投资与管理；商品销售（国家限制流通品除外）；汽车运输；经营本企业自产机电产品（不含汽车）；成套设备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公司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备品备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开展本企业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经营其他无需许可或审批的合法项目。注册地址：成都市武侯区人民南路四段 1 号。组织机构代码 20197277—0，法定代表人：杨晓斌。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以及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本公司将控制的所有子公司均应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

- A、母公司为融资、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等特定经营业务的需要直接或间接设立特殊目的主体。
- B、母公司具有控制或获得控制特殊目的主体或其资产的决策权。
- C、母公司通过章程、合同、协议等具有获取特殊目的主体大部分利益的权力。
- D、母公司通过章程、合同、协议等承担了特殊目的主体的大部分风险。

不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编制。对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母公司不一致的,先按母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进行调整,以调整后的子公司报表为编制基础。编制时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对合作开发项目编制合并报表时采用的方法:公司合作开发项目不纳入合并会计报表的合并范围。公司与其他房地产开发企业签定项目开发合同,合同中规定按投资额比例分配项目开发产品的,按照财政部关于《房地产开发企业财务管理若干问题的补充规定》进行财务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合并增加的子公司,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并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现金流量纳入合并报表。因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现金流量纳入合并报表。

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并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现金流量纳入合并报表。。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本公司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在处理外币交易和对外币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人民币外汇牌价的中间价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反映;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交易实际采用的汇率(即银行买入价或卖出价)折算。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业务分为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会计处理。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货币性项目,是指企业持有的货币资金和将以固定或可确定的金额收取的资产或者偿付的负债。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因结算或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增或调减外币货币性项目的人民币金额。

2) 外币非货币性项目

非货币性项目,是指货币性项目以外的项目,包括存货、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

A、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由于已在交易发生日按当日即期汇率折算,资产负债表日不应

改变其原人民币金额，不产生汇兑差额。

B、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如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基金等），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人民币金额与原人民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3) 外币投入资本

公司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的资本，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算。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9、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

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与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实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5）金融资产（不包括应收款项）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持有至到期投资

有客观证据表明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公司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6) 如本公司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作为持有至到期投资，则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10、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对于预付账款、应收股利、应收利息等应收款项，期末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则将其转入其他应收款，并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余额 300 万元（含 3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减值的，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

(2) 按组合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定依据、计提方法

公司将未划分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非重大），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并评估其信用风险，划分为五个账龄段，按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以账龄为风险特征划分信用风险组合，确定计提坏账准备比例如下：

账龄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1—2 年	10
2—3 年	20
3—5 年	50
5 年以上	100

11、存货核算方法

(1) 存货分类：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开发产品、开发成本等。

(2) 计量方法

存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采用实际成本进行日常核算。存货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结转。低值易耗品、包装物按一次转销法摊销。

开发用土地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在项目开发时，按开发项目建筑面积分摊计入开发项目的开发成本，不单独计算建筑面积的部分不分摊土地成本。公共配套设施按实际发生额核算，能够认定到所属开发项目的公共配套设施，直接计入所属开发项目的开发成本；不能直接认定的公共配套设施先在开发成本中单独归集，在公共配套设施项目竣工决算时，该单独归集的开发成本按开发产品销售面积分摊并计入各受益开发项目中去。

开发产品按实际开发成本入账，采用实际成本法核算已实现销售的开发产品的成本。

维修基金的核算方法，根据开发项目所在地的有关规定，维修基金在开发产品销售（预售）时，向购房人收取并统一上缴维修基金管理部门。

质量保证金的核算方法，质量保证金根据施工合同规定从施工单位工程款中预留。在开发产品保修期内发生的维修费，冲减质量保证金；在开发产品约定的保修期届满，质量保证金退还施工单位。

出租开发产品、周转房的摊销方法：(1) 出租开发产品：出租房屋根据账面原值和摊销率，按季度计提摊销额。摊销额作为出租房屋经营期间的费用，计入当期经营成本。出租房屋摊销率按照公司同类结构房屋的折旧年限及净残值率确定。(2) 周转房：周转房损耗价值的摊销采用平均年限摊销法，按使用期限计提每月摊销额。摊销额作为开发期间的费用，计入土地、房屋的开发成本。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实行永续盘存制。

(4)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不同类别存货均按照《企业会计制度》要求，期末公司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开发产品、出租开发产品及周转房按市价及周边市场行情确定可变现净值，以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部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库存商品及材料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等原因使销售价格低于帐面成本，且预计成本不可回收的部分，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单项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损失计入当年损益，可变现净值按市价减去相应税金和费用确定。

12、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计量

持有时间准备超过1年（不含1年）的各种股权性质的投资，包括购入的股票和其他股权投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中有报价、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等，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

A、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被投资企业属同一控制下的，以合并日按照取得被投资企业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统一会计政策后）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以及发行股份（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情况下）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被投资企业不属于同一控制下的，初始投资成本包括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投资企业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将其计入初始投资成本。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B、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所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允价值加上所支付的补价（或减去收到的补价）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所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允价值确认。

C、企业无论以何种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投资时，对于支付的对价中包含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已经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收益确认方法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投资收益于被投资单位宣派现金股利或利润时确认。

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投资收益以取得股权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份额计算确定。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

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本公司在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合同约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如果被投资单位以后各年实现净利润，本公司在计算的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以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子公司，将其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范围。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则视为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4)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期末时，若长期投资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投资的账面价值，则按单项长期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13、投资性房地产的核算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2) 计价方法：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3) 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建筑物的后续计量，计量方法与固定资产的后续计量一致；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土地使用权后续计量，计量方法与无形资产的计量方法一致。

(4) 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时，转换为其他资产核算。

(5)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投资性房地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投资性房地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投资性房地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4、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直线法(年限平均法)提取折旧。

固定资产按其取得时的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并根据具体情况分别确定：

A、外购的固定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买价、扣除可以抵扣的增值税、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如场地整理费、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作为入账价值；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B、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入账价值。

C、接受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以其公允价值计价；以非货币性交易换入的固定资产，如果该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以其公允价值计价，如果该交换不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计价。

D、融资租赁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原账面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E、盘盈的固定资产按如下规定确定其入账价值：

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存在活跃市场的，按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的市场价格估计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价值；

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按该盘盈的固定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入账价值。

F、接受捐赠的固定资产，捐赠方提供了有关凭据的，按凭据上标明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价值。捐赠方没有提供有关凭据的，按如下顺序确定其入账价值：

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存在活跃市场的，按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的市场价格估计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价值；

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按该接受捐赠的固定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入账价值。

G、接受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或以应收债权换入的固定资产，按应收债权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价值。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各类固定资产的预计折旧年限、年折旧率、预计残值率如下：

类别	预计折旧年限(年)	年折旧率%	预计净残值率%
房屋建筑物	20—40	4.85—2.43	3
通用设备	8—15	12.13—6.47	3
运输设备	8—9	12.13—10.78	3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5	19.40	3

采用直线法分类计提折旧。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期末固定资产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对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单项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难以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即固定资产原价减去累计折旧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以及尚可使用年限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

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原账面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

15、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年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

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6、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是指公司因为房地产开发项目或其他购建项目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A、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B、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C、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

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及其辅助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应当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17、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长期资产。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取得时以实际成本计价。公司内部研究开发无形资产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资本化条件并达到预定用途形成无形资产的转入无形资产。

(2) 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在预计使用年限内分期平均摊销，计入当期损益；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无形资产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摊销时还应扣除已

经提取的减值准备金额。

无形资产类别及摊销期限如下：

土地使用权按合同约定的使用年限分期平均摊销；其他无形资产按该资产的受益年限与法律规定的年限较短者分期平均摊销。

(3)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的判断依据及复核

对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按照下述程序进行判断：

A、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无形资产，其使用寿命不应超过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

B、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在到期时因续约等延续、且有证据表明企业续约不需要付出大额成本的，续约期应当计入使用寿命。合同或法律没有规定使用寿命的，本公司综合各方面因素判断，以确定无形资产能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C、按上述程序仍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该项无形资产应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每年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复核方法参照上述判断依据。

(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年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6)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8、长期待摊费用

主要包括已经发生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担的年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有明确受益期限的，按受益期限平均摊销；无法确认受益期的，分 5 年平均摊销。

19、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A、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B、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C、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20、收入

(1) 房地产销售：

确认原则：本公司房地产销售业务收入的确认，应遵循以下原则：

- 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
- ②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确认方法:本公司房地产销售收入的确认,在同时满足房屋销售合同已签定,销售房产已完工并经政府相关职能部门验收合格,与销售房产相关的款项已全部收妥或已取得索取销售款项的权利,与购买方已办理所售房产的移交手续时确认。如果本公司开发房产已达交房条件,但购买方或客户逾期 3 个月以上,未与本公司办理房产移交手续的,本公司在收到全部销售房款的情况下,也可确认收入的实现。

(2) 让渡资产使用权:

确认原则:本公司在与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予以确认。

确认方法: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以实际收到时确认;房租收入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出租时间、租金标准和租用面积计算确定。

(3) 出租物业收入:物业出租按与承租方签订的合同或协议规定的承租方付租日期和金额,确认物业出租收入的实现。

(4) 物业管理收入:物业管理服务已提供,收入的金额可以可靠地计量,与物业管理服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与物业管理服务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物业管理收入的实现。

21、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分类

政府补助,指从政府无偿取得的除投入资本外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A、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B、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的计量

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适用税率发生变化的，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重新计量，除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将其影响数计入变化当期的所得税费用。

23、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期无需披露的会计政策变更事宜。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期无需披露的会计估计变更事宜。

24、前期差错更正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由

重庆昊华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昊华）系前锋股份控股子公司，在开发重庆“首创·十方界”项目时，因开发资金不足，向前锋股份借部分开发资金，累计 6,782 万元；2011 年该项目开发完毕，但因新开发项目等所需资金量较大，该款继续作为重庆昊华新项目的开发借款。2014 年 7 月经前锋股份与重庆昊华确认，截止 2014 年 6 月 30 日，重庆昊华由前锋股份出借资金总额 68,463,626.40 元，应收利息合计 10,392,044.50 元，其中：2013 年度利息 4,098,232.69 元，2012 年度利息 4,261,537.52 元。

由于上述资金利息金额相对较大，对前锋股份母公司会计报表的影响较大，且涉及 2012 年、2013 年度，故在编制 2014 年中期报告时对该项借款计提的利息，按照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了追溯调整。

(2)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A、2012 年度和 2013 年度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① 对合并报表的影响

a、对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调整前	影响数	调整后	调整前	影响数	调整后
应交税费	27,987,774.25	238,646.11	28,226,420.36	26,285,783.96	468,147.13	26,753,931.09
未分配利润	-30,221,905.98	1,039,815.14	-29,182,090.84	20,411,935.77	810,314.12	21,222,249.89
少数股东权益	62,115,677.43	-1,278,461.25	60,837,216.18	76,019,102.80	-1,278,461.25	74,740,641.55

b、对合并利润表的影响（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度			2013 年度		
	调整前	影响数	调整后	调整前	影响数	调整后
营业税金及附加	43,521,517.96	238,646.11	43,760,164.07	19,579,749.20	229,501.02	19,809,250.22
净利润	31,992,009.36	-238,646.11	31,753,363.25	42,691,255.43	-229,501.02	42,461,754.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177,903.36	1,039,815.14	28,217,718.50	39,096,722.19	-229,501.02	38,867,221.17
少数股东损益	4,814,106.00	-1,278,461.25	3,535,644.75			

基本每股收益	0.138	0.005	0.143	0.198	-0.001	0.197
稀释每股收益	0.138	0.005	0.143	0.198	-0.001	0.197

②对母公司报表的影响

a、对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的影响（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调整前	影响数	调整后	调整前	影响数	调整后
其他应收款	141,583,120.74	4,048,460.64	145,631,581.38	128,523,485.19	7,941,781.70	136,465,266.89
应交税费	5,258,008.42	238,646.11	5,496,654.53	6,518,487.22	468,147.13	6,986,634.35
未分配利润	-219,468,792.68	3,809,814.53	-215,658,978.15	-249,183,958.60	7,473,634.57	-241,710,324.03

b、对母公司利润表的影响（单位：元）

项目	2012年度			2013年度		
	调整前	影响数	调整后	调整前	影响数	调整后
营业收入	1,544,249.54	4,261,537.52	5,805,787.06	23,620,266.34	4,098,232.69	27,718,499.03
营业税金及附加	411,859.08	238,646.11	650,505.19	2,067,486.53	229,501.02	2,296,987.55
资产减值损失	792,374.60	213,076.88	1,005,451.48	10,041,680.55	204,911.63	10,246,592.18
净利润	-7,252,740.91	3,809,814.53	-3,442,926.38	-29,715,165.92	3,663,820.04	-26,051,345.88

25、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 商誉的核算方法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时，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初始确认后，商誉按照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每年末，结合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商誉减值测试。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 职工薪酬的核算方法

A、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

B、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外，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的成本费用。

C、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a. 企业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

b.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

(3) 利润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净利润分配顺序及比例如下：

A、弥补上年亏损；

B、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按净利润 10% 提取；

C、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按股东会决议提取；

D、支付普通股股利：按股东会决议分配。

三、 税项

主要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增值额	17%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土地增值税	增值额	30—60%

本公司及所属控股子公司各项税收以当地主管税务机关的清算报告为准。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会计报表

1、 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万元)
北京先达前锋咨询有限公司*	控制孙公司	北京市	法律、法规允许的	100.00	法律、法规允许的	84.00	
北京标准前锋商贸有限公司*	控制子公司	北京市	法律、法规允许的	4,000.00	法律、法规允许的	3,200.00	
四川首创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控制子公司	成都市	公路工程机械设备等	1,000.00	公路工程机械设备等	510.00	
前锋(香港)商贸有限公司*	控制子公司	香港	产品和技术有关的进出口业务	10 万美元	产品和技术有关的进出口业务	9.5 万美元	
四川首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控制子公司	成都市	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3,000.00	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6,403.34	

续：

子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 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期末余额	本期少数股东权益 中用于冲减少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 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

				(万元)	数股东损益的金 额(万元)	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 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万元)
北京先达前锋咨询有限公司※	84	84	是			
北京标准前锋商贸有限公司※	80	80	是	3,142.82	-80.20	
四川首创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51	51	是	68.15	-0.54	
前锋(香港)商贸有限公司※	95	95	是	0.02		
四川首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所指公司报告期末开展正常的经营业务，截止报告日仍处于停业或待清理的状态中。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 类型	注册地	业务 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 资额(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 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万元)
重庆昊华置业有限公司	控制子公 司	重庆市	房地产综合开发 等	1,000.00	房地产综合开 发等	700.00	

续：

子公司全称	持股 比例(%)	表决权 比例(%)	是否合 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年末余额(万 元)	少数股东权益中 用于冲减少数股 东损益的金额(万 元)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 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 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 余额(万元)
重庆昊华置业有限公司	70	70	是	4,184.12	1.79	

2、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本期合并范围未发生变更。

3、本期出售丧失控制权的股权而减少子公司

本期无出售丧失控制权的股权而减少的子公司。

五、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期末数指 2014 年 6 月 30 日，年初数指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期数指 2014 年 1-6 月、上年同期数指 2013 年 1-6 月；除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外币金额	汇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汇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人民币			234,406.12			234,723.98
现金小计			234,406.12			234,723.98
银行存款：						
人民币			197,969,364.57			286,994,256.95
银行存款小计			197,969,364.57			286,994,256.95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88,266.08			88,094.53
其他货币资金小计			88,266.08			88,094.53
合 计			198,292,036.77			287,317,075.46

注：货币资金期末数较年初数减少 89,025,038.69 元，减少比例为 30.98%，主要系本期母公司购买办公用房、投资性房产及银行理财产品等。

2、应收账款

(1) 按风险类别列示

种类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账龄组合	104,835.00	100.00	104,835.00	100.00	104,835.00	100.00	104,835.00	100.00
组合小计	104,835.00	100.00	104,835.00	100.00	104,835.00	100.00	104,835.00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 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04,835.00	100.00	104,835.00	100.00	104,835.00	100.00	104,835.00	100.00

注：应收账款风险等级分类标准见附注二、10。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104,835.00	100.00	104,835.00	104,835.00	100.00	104,835.00
合计	104,835.00	100.00	104,835.00	104,835.00	100.00	104,835.00

(3) 本期无转回或收回及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期末余额中无持 5%(含 5%) 股份以上股东单位的欠款；

(5) 期末余额中不存在应收关联方的款项；

(6)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陈雪源	非关联方	46,435.00	5 年以上	44.29
冯俊臣	非关联方	29,400.00	5 年以上	28.04
马旺林	非关联方	17,000.00	5 年以上	16.22
大港油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2,000.00	5 年以上	11.45
合计		104,835.00	5 年以上	100.00

3、预付款项

(1) 账龄情况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5,189,865.00	99.88	9,670,735.00	99.91
1—2 年	9,000.00	0.06	2,137.00	0.02
2—3 年	2,137.00	0.01	7,206.00	0.07
3 年以上	7,206.00	0.05		
合计	15,208,208.00	100.00	9,680,078.00	100.00

注：预付款项期末较年初增加 5,528,130.00 元，增加比例为 57.11%，主要是本公司购买成都蜀都中心（二期）房产及车位购置款 15,158,525.00 元，详见附注十、其他重大事项 3。

(2) 预付账款前五名欠款明细如下，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 99.95%。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成都蜀都银泰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5,158,525.00	2014 年	1 年以内, 正常预付款
重庆坤源衡泰律师事务所	非关联方	25,000.00	2014 年	1 年以内, 正常预付款
刘华梅	非关联方	9,000.00	2013 年	1-2 年, 正常预付款
重庆高新区财政局	非关联方	6,376.02	2010 年	3-4 年, 正常预付款
重庆北部新区高新园地税局	非关联方	1480.00	2011 年	2-3 年, 正常预付款
合计		15,200,381.02		

(3) 期末余额中无持 5% (含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应收利息

项 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银行存款利息	2,726,900.01		2,726,900.01	
合计	2,726,900.01		2,726,900.01	

注：年初数主要系子公司北京标准前锋商贸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定期存单利息，本期已全部收回。

5、其他应收款

(1) 按风险类别列示

种类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72,686,875.16	38.29	72,686,875.16	38.80	72,686,875.16	38.43	72,686,875.16	38.9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110,165,014.92	58.02	107,657,668.64	57.46	109,424,403.31	57.86	107,112,246.10	57.34
其中：账龄组合	110,165,014.92	58.02	107,657,668.64	57.46	109,424,403.31	57.86	107,112,246.10	57.3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7,012,264.64	3.69	7,012,264.64	3.74	7,012,264.64	3.71	7,012,264.64	3.75
合计	189,864,154.72	100.00	187,356,808.44	100.00	189,123,543.11	100.00	186,811,385.90	100.00

注：其他应收款风险等级分类标准见附注二、10。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年初数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1,074,946.87	0.98	53,747.35	359,335.26	0.33	17,966.76
1—2 年	305,000.00	0.28	30,500.00	434,194.50	0.40	43,419.45
2—3 年	519,827.20	0.47	103,965.44	365,282.70	0.33	73,056.54
3—4 年	0.00	0.00	0.00	1,588,570.00	1.45	794,285.00
4—5 年	1,591,570.00	1.44	795,785.00	987,005.00	0.90	493,502.50
5 年以上	106,673,670.85	96.83	106,673,670.85	105,690,015.85	96.59	105,690,015.85
	5					5
合 计	110,165,014.92	100.00	107,657,668.64	109,424,403.31	100.00	107,112,246.10

(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北京丰益治盛商贸有限公司	18,000,000.00	18,000,000.00	100%	账龄较长,回收可能性小
弘富实业有限公司	13,948,875.56	13,948,875.56	100%	账龄较长,回收可能性小
北京延富科贸有限公司	11,875,527.01	11,875,527.01	100%	账龄较长,回收可能性小
赤峰蓝泰矿业有限公司	10,550,000.00	10,550,000.00	100%	账龄较长,回收可能性小
中益天顺投资有限公司	7,877,193.42	7,877,193.42	100%	账龄较长,回收可能性小
北京中益明京广告有限公司	7,407,250.00	7,407,250.00	100%	账龄较长,回收可能性小
蓝景丽家大钟寺家居广场有限公司	3,028,029.17	3,028,029.17	100%	账龄较长,回收可能性小
合 计	72,686,875.16	72,686,875.16		

注：上述应收款项，因长期未能收回，经评估收回的可能较小，根据会计谨慎性原则公司董事会同意全额计提。

(4)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北京君华兴科技有限公司	1,340,000.00	1,340,000.00	100%	账龄较长,回收可能性小
北京赢通伟业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640,000.00	2,640,000.00	100%	账龄较长,回收可能性小
北京蓝景圣诺尔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990,000.00	2,990,000.00	100%	账龄较长,回收可能性小

四川速通高速公路通信有限责任公司	42,264.64	42,264.64	100%	欠款人因无法偿还债务确认无法收回
合计	7,012,264.64	7,012,264.64		

(5) 期末余额中无持 5%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6) 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债务人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四川丰联贸易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34,717,000.00	5 年以上	18.29
上海每时物流成都分公司	非关联方	34,320,000.00	5 年以上	18.08
北京丰益治盛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000,000.00	5 年以上	9.48
弘富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948,875.56	5 年以上	7.35
北京延富科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875,527.01	5 年以上	6.25
合计		112,861,402.57		59.45

(7) 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款项比例(%)
冯会荣	控股子公司的股东	2,221,385.46	1.17
河北海伟交通设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股东	62,900.00	0.03
合计		2,284,285.46	1.20

6、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库存商品	192,530.05	192,530.05		192,530.05	192,530.05	
开发成本	175,746,329.90		175,746,329.90	159,850,411.42		159,850,411.42
开发产品	20,210,569.89		20,210,569.89	22,746,401.73		22,746,401.73
合计	196,149,429.84	192,530.05	195,956,899.79	182,789,343.20	192,530.05	182,596,813.15

注：存货账面余额期末数比年初数增加 13,360,086.64 元，增长比例为 7.32%，主要系子公司重庆昊华置业有限公司开发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库存商品	192,530.05				192,530.05
开发成本					
开发产品					
合计	192,530.05				192,530.05

注：本期无存货跌价准备计提，转回和转销发生。

(3) 开发成本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名称	预计开工时间	预计竣工时间	预计总投资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重庆西彭项目	2014年9月	一期 2015年12月 二期 2016年12月	585,970,000.00	159,850,411.42	175,746,329.90
合计			585,970,000.00	159,850,411.42	175,746,329.90

(4) 开发产品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竣工时间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销售)	期末账面余额
首创十方界(M20)	2008年12月	4,474,423.95		449,460.00	4,024,963.95
首创十方界(M19)	2011年10月	14,863,659.90		2,882,166.63	11,981,493.27
首汇观筑项目	2012年10月	4,204,112.67			4,204,112.67
合计		23,542,196.52		3,331,626.63	20,210,569.89

注：子公司重庆昊华置业有限公司开发的首创十方界一期(M20)商品房期末余额全部系未售的车库；二期(M19)系未售商品房、车库、商铺等；子公司四川首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发的首汇观筑项目期末余额全部系未出售的车库。

7、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持有至到期投资	45,000,000.00	

预收房款预交税费	66,706.31	302,454.14
其中：营业税	43,664.15	173,594.65
城建税	3,056.48	12,151.62
教育费附加	1,309.92	5,207.84
地方教育费附加	823.30	3,421.91
土地增值税	17,852.46	108,078.12
合 计	45,066,706.31	302,454.14

注：预收房款预交税费系子公司重庆吴华置业有限公司预收的商品房销售款所预交的各项税费。持有至到期投资 45,000,000.00 元，系本公司购买南充市商业银行“熊猫理财”稳利系列 C 计划理财产品，详见附注十、其他重大事项 4。

8、投资性房地产

(1) 按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账面原值合计		24,891,284.11		24,891,284.11
房屋建筑物		24,891,284.11		24,891,284.11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合计		48,836.78		48,836.78
房屋建筑物		48,836.78		48,836.78
三、投资性房产账面净值合计				
房屋建筑物				
四、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房屋建筑物				
五、账面价值合计		24,842,447.33		24,842,447.33
房屋建筑物		24,842,447.33		24,842,447.33

注：本期投资性房地产折旧额 48,836.78 元；投资性房地产系本公司购买的位于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6 号公寓房三套；详见附注十、其他重大事项 2。

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14,078,189.16	8,300.00	10,798,437.88	3,288,051.28

其中：房屋建筑物	10,234,416.36		10,234,416.36	-
通用设备	496,556.52		464,706.52	31,850.00
运输设备	2,347,583.57			2,347,583.57
电子及其他设备	999,632.71	8,300.00	99,315.00	908,617.71
二、累计折旧合计	6,140,501.69	169,543.52	4,293,169.88	2,016,875.33
其中：房屋建筑物	3,691,402.50	53,073.66	3,744,476.16	
通用设备	473,289.85	2,172.90	450,765.12	24,697.63
运输设备	1,124,832.50	92,078.46		1,216,910.96
电子及其他设备	850,976.84	22,218.50	97,928.60	775,266.74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7,937,687.47			1,271,175.95
其中：房屋建筑物	6,543,013.86			
通用设备	23,266.67			7,152.37
运输设备	1,222,751.07			1,130,672.61
电子及其他设备	148,655.87			133,350.97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建筑物				
通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及其他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7,937,687.47			1,271,175.95
其中：房屋建筑物	6,543,013.86			
通用设备	23,266.67			7,152.37
运输设备	1,222,751.07			1,130,672.61
电子及其他设备	148,655.87			133,350.97

注：（1）本期固定资产折旧额 169,543.52 元；

（2）本期无在建工程转入的固定资产。

(3) 本期已将位于成都市时代数码广场 25 层办公用房出让给自然人吴炜靖，详见本附注十、1 所述。

10、无形资产

项 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账面原值合计	216,918.00	11,460.00		228,378.00
软件	216,918.00	11,460.00		228,378.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208,544.73	3,775.00		212,319.73
软件	208,544.73	3,775.00		212,319.73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8,373.27	7,685.00		16,058.27
软件	8,373.27	7,685.00		16,058.27
四、减值准备合计				
软件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8,373.27	7,685.00		16,058.27
软件	8,373.27	7,685.00		16,058.27

11、递延所得税资产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3,803,883.20	950,970.80	3,757,311.76	939,327.94
预售毛利会计与税务差异	321,165.11	80,291.28	2,147,501.28	536,875.32
项目成本会计与税务差异	2,858,541.02	714,635.25	2,858,541.00	714,635.25
土地增值税清算准备	55,065,633.75	13,766,408.44	65,378,390.88	16,344,597.72
可弥补亏损	11,405,635.31	2,851,408.83		
预计负债	399,392.37	99,848.09		
合计	73,854,250.76	18,463,562.69	74,141,744.92	18,535,436.23

(2) 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坏账准备	183,657,760.24	183,158,909.14
存货跌价准备	192,530.05	192,530.05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计	183,850,290.29	183,351,439.19

注：上述暂时性差异未来能否弥补尚无法合理确定，故未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12、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金额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186,916,220.90	545,422.54			187,461,643.44
存货跌价准备	192,530.05				192,530.05
合计	187,108,750.95	545,422.54			187,654,173.49

13、应付账款

(1) 账龄情况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1 年以内	4,343,250.55	13,056,693.45
1—2 年	1,080,910.80	6,175,598.44
2—3 年	5,606,732.01	6,465,025.75
3 年以上	6,565,351.37	1,561,201.58
合 计	17,596,244.73	27,258,519.22

注：应付账款期末较年初减少 9,662,274.49 元，减少比例为 35.45%，主要系子公司四川首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重庆昊华置业有限公司本期支付工程款所致。

(2) 期末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14、预收账款

(1) 预收账款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1 年以内	345,897.87	3,345,584.65
1—2 年	453,283.00	116,690.00
2—3 年	50,000.00	30,000.00
3 年以上	110,793.58	80,793.58
合 计	959,974.45	3,573,068.23

注：期末较年初减少 2,613,093.78 元，减少比例为 73.13%，主要系子公司子公司重庆昊华置业有限公司预收商品房销售款结转收入所致。

(2) 期末预收账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15、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数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56,896.39	2,318,218.69	2,875,310.92	299,804.16
二、职工福利费		49,762.03	49,762.03	-
三、社会保险费	124,542.65	383,117.38	383,932.76	123,727.27
四、住房公积金	109,512.84	102,147.00	102,147.00	109,512.84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02,927.38	12,783.32	20,272.71	495,437.99
六、辞退福利		58,525.00	58,525.00	-
七、其他	37,601.45			37,601.45
合计	1,631,480.71	2,924,553.42	3,489,950.42	1,066,083.71

注：期末公司无拖欠职工薪酬的情况。

16、应交税费

税种	期末数	年初数
增值税	5,189,059.68	5,190,498.24
营业税	246,382.97	245,081.25
城建税	18,088.65	18,048.50
企业所得税	10,193,689.89	19,678,964.78
土地增值税	6,100.00	1,367,205.12
房产税	11,737.08	-1,697.54
印花税		1,213.29
个人所得税	10,876.08	163,219.85
教育费附加	7,503.13	7,500.48
地方教育费附加	8,024.37	7,998.34
交通建设费附加	75,898.78	75,898.78
合计	15,767,360.63	26,753,931.09

注：应缴各项税费以税务机关汇算为准，本年度各项税费尚未汇算。

17、其他应付款

(1) 账龄分析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1 年以内	25,449,029.23	25,813,455.17
1—2 年	24,086,062.73	45,862,618.68
2—3 年	30,496,792.97	951,869.69
3 年以上	9,693,548.64	9,647,161.02
合 计	89,725,433.57	82,275,104.56

(2) 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	年初数
四川新泰克数字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32,597.20

(3) 期末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债权人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金额	欠款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预计土增税	非关联方	53,065,633.75	2 年以内	59.14
四川绿色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4,200,000.00	1 年以内	26.97
北京蓝景丽家大钟寺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07,998.40	3 年以上	1.79
工商管理费	非关联方	1,285,780.00	3 年以上	1.43
质保金	非关联方	946,323.00	3 年以上	1.06
合计		81,105,735.15		90.39

18、预计负债

项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备注说明
未决诉讼	320,642.00			320,642.00	郴州市槐海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未决诉讼		399,392.37		399,392.37	“首创·十方界”业主购房合同纠纷
合计	320,642.00	399,392.37		720,034.37	

注: 预计负债期末数情况详见本附注七、1, 附注七、3。

19、股本

项 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 尚未流通股份合计	121,986,000.00			121,986,000.00
1、发起人股份				

其中：国家拥有股份			
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121,986,000.00		121,986,000.00
外资法人持有股份			
其他			
2、募集法人股			
3、内部职工股			
4、优先股或其他			
(二) 已流通股份			
1、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	75,600,000.00		75,600,0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 股份总数	197,586,000.00		197,586,000.00

注：股改方案详见本附注十、5。

20、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溢价	989,594.88			989,594.88
国家独享资本公积	5,363,339.15			5,363,339.15
其他资本公积	66,219,674.66			66,219,674.66
合计	72,572,608.69			72,572,608.69

注：国家独享资本公积系根据财政部财金函 42 号《财政部关于国家开发银行 2002 年专案核销债权转增借款单位国有资本金的通知》及国家开发银行开行办（2003）75 号《转发财政部关于国家开发银行 2002 年专案核销债权转增借款单位国有资本金手续的函》，将国家开发银行借款本息 5,363,339.15 元转增资本公积。

21、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3,482,729.00			3,482,729.00
合计	3,482,729.00			3,482,729.00

22、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期末数	提取或分配比例
年初未分配利润	21,222,249.89	

其他转入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974,591.4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年末未分配利润	28,196,841.33	

23、营业收入

(1) 营业收入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主营业务收入	6,979,730.00	102,388,490.00
其他业务收入	43,741.78	271,890.33
营业收入合计	7,023,471.78	102,660,380.33
主营业务成本	3,331,626.63	71,376,406.37
其他业务成本	10,195.20	165,145.74
营业成本合计	3,341,821.83	71,541,552.11

(2) 营业收入分行业列示

行业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
场地及房屋租赁	43,741.78	10,195.20	33,546.58	271,890.33	165,145.74	106,744.59
房地产销售	6,979,730.00	3,331,626.63	3,648,103.37	102,388,490.00	71,376,406.37	31,012,083.63
合计	7,023,471.78	3,341,821.83	3,681,649.95	102,660,380.33	71,541,552.11	31,118,828.22

(3) 主营业务分地区列示

地区名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重庆市	6,979,730.00	3,331,626.63		
四川省			102,388,490.00	71,376,406.37
合计	6,979,730.00	3,331,626.63	102,388,490.00	71,376,406.37

(4) 主营业务分项目列示

地区名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首创·十方界	6,979,730.00	3,331,626.63		
首汇·观筑			102,388,490.00	71,376,406.37
合计	6,979,730.00	3,331,626.63	102,388,490.00	71,376,406.37

(5) 前五名主营业务客户销售收入:

客户名称	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销售收入比例 (%)
侯敏、谢铮	2,509,350.00	35.73
周发平	306,690.00	4.36
邓帆	292,570.00	4.16
郭春明	190,000.00	2.71
陈小丽	115,000.00	1.64
合计	3,413,610.00	48.60

24、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缴标准
营业税	501,021.51	5,234,632.74	3%、5%
土地增值税	2,108,640.52	2,324,989.55	
城建税	35,071.51	366,424.29	7%
教育费附加	15,030.64	157,038.99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10,020.42	104,692.66	
副调基金	16,346.14	137.83	
合计	2,686,130.74	8,187,916.06	

注：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 5,501,785.32 元，减少比例为 67.19%，主要系本期销售收入对应的营业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减少。

25、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职工工资及福利费	243,178.15	582,075.73
销售佣金		302,300.00

大修基金		1,591,576.91
转让手续费	58,804.61	
广告费		8,162.00
办公费	140,101.96	62,638.52
其他费用	335,214.63	276,906.08
合计	777,299.35	2,823,659.24

注：本期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2,046,359.89 元，减少比例 72.47%，主要系其子公司重庆昊华有限公司销售业务减少所致。

26、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职工工资及福利费	1,744,258.33	2,455,472.86
办公费	263,030.73	207,338.98
差旅费	281,853.10	185,576.40
业务招待费	378,353.55	719,665.00
咨询费	350,050.27	113,310.79
税金	499,304.85	314,736.10
保险费	27,146.24	462,319.84
折旧费	199,939.71	340,235.34
水电费	101,076.98	126,334.05
汽车费用	126,158.62	199,200.00
聘请中介机构费	755,668.00	739,496.00
租赁费	474,451.89	92,982.93
其他	649,555.55	618,743.93
合计	5,850,847.82	6,575,412.22

27、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2,183,656.49	1,220,635.17

汇兑损失		
其他	24,136.71	32,146.00
合计	-2,159,519.78	-1,188,489.17

注：利息收入主要系公司存款利息收入。

28、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坏账损失	545,422.54	-121,310.97
二、存货跌价损失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合计	545,422.54	-121,310.97

注：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666,733.51 元，主要系本期其他应收款账龄增加所致。

29、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0,943,126.78	14,650,711.01	10,943,126.7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0,943,126.78	14,650,711.01	10,943,126.78
罚款净收入			
债务重组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政府补助		231,000.00	
其他	10.00		10.00
合计	10,943,136.78	14,881,711.01	10,943,136.78

(2)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说明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成都市武侯区人民政府跳伞塔街道办事处财政扶持款		231,000.00	
合计		231,000.00	

30、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5,327.80		15,327.8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5,327.80		15,327.80
罚款、赔偿支出	399,392.37	22,000.00	399,392.37
其他		10,337.10	
合计	414,720.17	32,337.10	414,720.17

31、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当期所得税	252,931.55	7,523,885.16
递延所得税	71,873.54	
合计	324,805.09	7,523,885.16

注：本期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 7,199,080.07 元，下降比例为 95.68%，主要系本期子公司重庆昊华置业有限公司收入及利润减少所致。

32、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A、分子：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6,974,591.44	23,234,316.71
B、分母：			
期初股份总数	2	197,586,000.00	197,586,000.00
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3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4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下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5		
报告期回购或缩股等减少股份数	6		
减少股份下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7		
报告期月份数	8	6	6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9	197,586,000.00	197,586,000.00
基本每股收益	10=	0.035	0.118

	1/9		
	11 =		
稀释每股收益	1/9	0.035	0.118

33、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金额
A、企业往来款	
四川绿色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4,200,000.00
B、投标保证金	230,000.00
C、利息收入	3,929,568.60
D、代收交易费用	227,773.92
E、其他	277,248.29
合计	28,864,590.81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金额
A、保证金	1,200,000.00
B、聘请中介机构费用	1,155,738.27
C、单位往来款	975,634.23
D、业务招待费	516,185.49
E、支付代办产权税费	477,202.06
F、租赁费	474,451.89
G、办公费	402,413.19
H、差旅交通费	276,590.80
I、汽车费用	124,897.62
J、广告费	100,000.00
K、物业管理费	95,597.19
L、其他付现费用	832,466.30
合计	6,631,177.04

3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185,080.80	22,167,129.59
加: 资产减值准备	545,422.54	-121,310.9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18,380.30	3,504,321.60
无形资产摊销	3,775.00	3,100.0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927,798.98	-14,650,711.0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1,873.54	2,307,393.1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392,360.93	64,829,236.6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1,832,255.05	2,589,643.4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0,072,872.46	-95,957,472.9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536,245.14	-15,328,670.4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98,203,770.69	299,722,370.6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87,228,980.93	297,748,728.5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9,025,210.24	1,973,642.07

(2) 本期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情况。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一、现金	198,203,770.69	287,228,980.93
其中：库存现金	234,406.12	234,723.9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97,969,364.57	286,994,256.9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8,203,770.69	287,228,980.93

注：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与期末货币资金差异 88,266.08 元，系重庆昊华公司存放于兴业银行重庆支行用于在该行按揭贷款客户的保证金。

六、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除注明外，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四川新泰克数字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杨晓斌	广播电视设备
北京首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于仲华	企业资产重组等
母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对本 企业的持股 比例(%)	母公司对本 企业的表决 权比例(%)	本企业 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四川新泰克数字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41.13	41.13	北京首创资产管 理有限公司	709151287
北京首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5,000.00	41.13	41.13		633691470

*北京首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控股股东四川新泰克数字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而四川新泰克数字设备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本公司 41.13%的股权，故北京首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 41.13%的股权。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北京标准前锋商贸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张树华	法律、法规允许的
四川首创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杨晓斌	公路工程机械设备等
北京先达前锋咨询有限公司	控股孙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张树华	法律、法规允许的
前锋（香港）商贸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香港	杨晓斌	产品和技术有关的进出口
重庆昊华置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	杨晓斌	房地产综合开发等
四川首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市	朱霆	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子公司全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组织机构代码	
北京标准前锋商贸有限公司	4,000.00	80.00	80.00	742612807	
四川首创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51.00	51.00	746414971	
北京先达前锋咨询有限公司	100.00	20.00	84.00	769376066	
前锋（香港）商贸有限公司	10 万美元	95.00	95.00		
重庆昊华置业有限公司	1,000.00	70.00	70.00	790700043	
四川首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000.00	100.00	100.00	791842406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北京通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原控股子公司
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大股东的间接控股股东
首创蓝景物流有限公司	同一关键管理人员
首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第一大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浙江协信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第一大股东控制
北京前锋和平数据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关键管理人员
北京鑫艾维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关键管理人员
北京首创建设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河北海伟交通设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股东

冯会荣	控股子公司的股东
-----	----------

4、关联交易

本年无需披露的关联交易。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年初数
其他应收款	冯会荣	2,221,385.46	2,221,385.46
其他应收款	河北海伟交通设施有限公司	62,900.00	62,900.00
小计		2,284,285.46	2,284,285.46
其他应付款	四川新泰克数字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32,597.20
其他应付款	北京鑫艾维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101,375.07	101,375.07
其他应付款	浙江协信科技有限公司	38.00	38.00
小计		101,413.07	134,010.27

七、或有事项

1、郴州市槐海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就合同纠纷事项起诉湖南首创实业有限公司，湖南郴州市北湖区人民法院判决湖南首创实业有限公司承担违约金等共计 719,942.00 元，在执行过程中，湖南郴州市北湖区人民法院追加本公司为被执行人。湖南首创实业有限公司已经支付 310,300.00 元，本公司已经支付 169,000.00 元，尚余未付，本公司已就此案提出再审申请。根据诉讼情况，以前期间已预计负债 320,642.00 元。至本年末，本案尚未终结。

2、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昊华置业有限公司为购买该公司开发项目“重庆首创十方界”房产的银行按揭贷款客户提供阶段性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间自银行与借款人签订的《借款合同》生效之日起至银行取得购房借款人以《房屋所有权证》办妥抵押手续止；截止 2014 年 6 月 30 日尚有部分未解除担保责任，其中兴业银行重庆高新支行收取担保责任保证金期末余额为 5,663.75 元，兴业银行重庆渝北支行收取的担保保证金期末余额为 82,602.33 元。

根据公司 2011 年 1 月六届十次董事会决议同意，全资子公司四川首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发项目“首汇观筑”将向中国建设银行成都市第八支行申请办理商业按揭贷款，四川首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将为购买“首汇观筑”项目的按揭贷款客户提供阶段性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间自银行与借款人签订的《借款合同》生效之日起至银行取得购房借款人以《房屋所有权证》办妥抵押手续止。

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重庆昊华置业有限公司和四川首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对开发项目的阶段性担保风险状况进行自查，截止 6 月 30 日，上述公司开发的项目已按合同规定时间交房并办理产权，目前仅有极其个别的房产由于特殊原因未办理产权故未解除担保责任，公司正积极协调解决中，预计不会对公司形成担保风险。

3、2007 年 11 月 7 日，2007 年 11 月 7 日，黄琳琳购买本公司开发的“首创十方界”小区 19 幢 1 单元 4—2 号房屋并签订《重庆市商品房买卖合同》，入住后，黄琳琳以该房屋存在质量问题诉至渝北区人民法院，索赔损失 50 万元；2014 年 5 月 15 日，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法院下达“（2013）渝北法民初字第 10414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被告重庆昊华置业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五日内支付原告黄琳琳逾期交房违约金（从 2011 年 6 月 7 日起至 2014 年 4 月 25 日期间的逾期交房违约金，以 1,264,300.00 元为本金，按每日万分之三计算），本公司不服判决，已于 2014 年 6 月提起上诉。本期本公司根据诉讼情况已预计负债 399,392.37 元。

八、承诺事项

本公司无需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公司于2014年4月29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四川首汇于2014年4月28日与四川绿色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增资协议》，由四川绿色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单方以现金方式出资2420万元对四川首汇进行增资。四川首汇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原注册资本3000万元，本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本次增资后，四川首汇的注册资本由3000万元增资至3750万元。四川首汇已收到四川绿色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全部投资款，目前正在办理工商变更手续。

十、其他重要事项

1、公司于2014年1月17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授权经营班子办理出售公司房产的议案》。按照董事会的授权，公司于2014年1月22日与自然人吴炜靖签署了《房屋买卖合同》，公司将位于成都市武侯区人民南路四段1号时代数码大厦25楼整层共17套房屋，1807.10平方米(以产权证为准)全部出售给自然人吴炜靖，出售价格为1,987.81万元。公司已按照合同约定按期收到全部房屋转让款，截止本报告披露日，房屋产权变更手续已完成。

2、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公司二〇一三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以均价不超过每平方米4.5万元（不含税费），使用不超过1.2亿元自有资金购买盛捷FG私人有限公司所有的北京朝阳区福景苑涉外公寓的部分房产。2013年12月25日，公司与盛捷FG私人有限公司签订了3套存量房屋买卖合同，总面积537.50平方米，合同总价24,154,337.00元，每平方米均价44,938.30元。公司已支付了全部购房款。截止本报告披露日，上述房产已办理完过户手续，公司已取得房屋所有权证。

3、公司于2014年1月17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在成都购买办公用房产的议案》。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成都蜀都银泰置业有限责任公司开发的蜀都中心（二期）1号楼3单元16层的1601、

1602、1603、1604、1605、1606六套房产作为公司新的办公场地，建筑面积1,431.37平方米，每平方米均价9,820元，总价款14,056,053.40元。公司已支付了全部购房款。按照合同约定，2014年6月底公司已按期收房。房屋产权手续正在办理之中。

4、公司于2013年8月15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千万元的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财务负责人具体实施本次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事宜。由公司财务资金部提出方案、公司财务总监审核、然后由公司财务负责人审批。该授权自公司董事会批准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根据上述决议，公司于2014年6月17日使用自有资金4500万元购买了南充市商业银行“熊猫理财”稳利系列C计划理财产品。公司本次出资4500万元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总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净资产的15.30%。公司对该银行理财产品相关风险进行了检查，截止本报告披露时，南充市商业银行对该产品的管理符合认购协议相关规定，运作管理正常。

5、重大资产重组暨股权分置改革

① 重大资产重组

2007年2月9日，本公司200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决议，本公司拟以全部资产及负债与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11.6337%的股权和现金6,117.79万元进行置换，以新增股份的方式向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其他股东置换取得剩余88.3663%的股权，吸收合并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和新增股份吸收合并完成后，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将其全部资产和负债转移至本公司，其现有全部业务由本公司承接，本公司将转型为证券公司，并拟将注册地迁往北京市。

上述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已经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成都前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资产重组吸收合并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京国资改革字〔2007〕2号文号）批准，但尚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批后，结合股权分置改革方可实施。

② 股权分置改革

受流通股股东的委托，本公司董事会于2007年1月23日编制了《成都前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以下简称“股改方案”），根据股改方案，本公司本次股权分置改革将结合前述重大资产重组进行，具体方案为：本公司以全部资产及负债与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11.6337%的股权和现金6,117.79万元进行置换；以新增股份的方式向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其他股东置换取得剩余88.3663%的股权，吸收合并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非流通股股东按1:0.6缩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吸收合并和缩股完成后的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8股；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的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不超过3亿股的新股。

上述股改方案拟在前述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北京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相关主管部门审批后实施。

上述重大资产重组暨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未变动。

十一、母公司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注明外，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1、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2,576,412.26	99.99	93,651,624.41	99.99	233,145,337.57	100.00	96,680,070.68	100.00
其中：账龄组合	172,576,412.26	99.99	93,651,624.41	99.99	233,145,337.57	100.00	96,680,070.68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9,525.20	0.01	9,525.20	0.01	9,525.20	0.00	9,525.20	0.00
合计	172,585,937.46	100.00	93,661,149.61	100.00	233,154,862.77	100.00	96,689,595.88	100.00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83,077,145.10	48.14	4,153,857.25	143,646,070.41	61.61	7,182,303.52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3,000.00	0.00	1,500.00	3,000.00	0.00	1,500.00
5 年以上	89,496,267.16	51.86	89,496,267.16	89,496,267.16	38.39	89,496,267.16
合计	172,576,412.26	100.00		233,145,337.57	100.00	96,680,070.68

93,651,624.41

(3)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四川速通高速公路通信有限责任公司	9,525.20	9,525.20	100%	欠款人因无法偿还债务确认无法收回

(4) 期末余额无持 5%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 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债务人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重庆昊华置业有限公司	控制子公司	78,855,670.90	1 年以内	45.69
四川丰联贸易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34,717,000.00	1 年以内	20.12
上海每时物流公司成都分公司	非关联方	34,320,000.00	5 年以上	19.88
四川文汇康体设施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9,263,200.67	5 年以上	5.37
四川省联合教育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519,626.05	5 年以上	3.78
合计		163,675,497.62		94.84

注:控股子公司的往来款项因合并抵减原因,其账龄全部列为 1 年以内。

(6) 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款项比例 (%)
重庆昊华置业有限公司	控制子公司	78,855,670.90	45.69
合计		78,855,670.90	45.69

2、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北京标准商贸有限公司	成本法	32,000,000.00	32,000,000.00		32,000,000.00
四川首创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成本法	5,100,000.00	5,100,000.00		5,100,000.00
香港前锋商贸有限公司	成本法	787,170.00	787,170.00		787,170.00
北京先达前锋咨询有限公司	成本法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重庆昊华置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7,000,000.00	7,000,000.00		7,000,000.00
四川首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64,033,407.71	64,033,407.71		64,033,407.71
合计		109,120,577.71	109,120,577.71		109,120,577.71

续表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北京标准商贸有限公司	80.00	80.00				
四川首创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51.00	51.00				
香港前锋商贸有限公司	95.00	95.00				
北京先达前锋咨询有限公司	20.00	84.00	子公司标准商贸持股 80%			
重庆昊华置业有限公司	70.00	70.00				
四川首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合计						

3、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主营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	2,068,976.07	2,256,324.62
营业成本	4,394.24	125,725.58

(2) 其他业务（按品种分类）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投资性房地产租赁	36,701.78	4,394.24	224,050.33	125,725.58
资金使用费	2,032,274.29		2,032,274.29	
合计	2,068,976.07	4,394.24	2,256,324.62	125,725.58

(3) 其他业务（按地区分类）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四川地区	2,068,976.07	4,394.24	2,256,324.62	125,725.58
其他				

合计	2,068,976.07	4,394.24	2,256,324.62	125,725.58
----	--------------	----------	--------------	------------

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2,082,914.08	14,159,445.39
加: 资产减值准备	-3,028,446.27	509,194.2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91,138.03	3,485,935.57
无形资产摊销	600.00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927,798.98	-14,650,711.0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500,369.87	-10,095,774.2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10,537.81	-10,262,465.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708,238.92	-16,854,375.7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11,385.09	13,940,985.88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1,978,351.27	13,493,049.16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766,966.18	447,936.72

十二、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一、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1、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927,798.98	
2、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6、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7、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9、债务重组损益；		
10、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11、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1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3、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4、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6、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7、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8、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19、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0、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99,382.37	
21、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1+...+21	10,528,416.61	
二、所得税影响额	-99,848.09	
三、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额(税后)	-89,863.28	
四、非经常性损益合计（“一”减“二”减“三”）	10,718,127.98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 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38	0.035	0.03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55	-0.019	-0.019

十三、财务报表之批准

本财务报告于 2014 年 8 月 21 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批准报出。

成都前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报告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并盖章的半年度报告文本。
- (二) 载有法定代表人、公司财务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
-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



成都前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8月21日